

信息披露

Information Disclosure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B001

2019年8月12日 星期一

公告版位提示

000409	*ST地矿	B010	002363	隆基机械	B003	002957	科瑞技术	B003	600829	人民同泰	B011	603776	永安行	B002	华夏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022	安信基金	B006	建信基金	B004
000517	荣安地产	B005	002428	云南锗业	B015	002959	小熊电器	A08	600981	汇鸿集团	B003	603992	松霖科技	A08	诺德量化蓝筹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023	博时基金	B006	南方基金	B008
000636	风华高科	B004	002528	英飞拓	B015	300211	亿通科技	B006	601005	重庆钢铁	B014	601020	华钰矿业	B015	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B024	长盛基金	B006	鹏华基金	B008
000695	滨海能源	B002	002575	群兴玩具	A08	300342	天银机电	B006	601608	中信重工	B009	601878	浙商证券	B004	兴业安泓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B020	富国基金	B010	前海开源基金	B015
000719	中原传媒	B004	002617	露笑科技	B009	300666	江丰电子	A08	601879	海能实业	A08	603187	海容冷链	B014	工银瑞信银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019	广发基金	B006	天弘基金	B001
000836	富通鑫茂	B012	002713	东易日盛	B007	300787	海能实业	A08	603188	亚邦股份	B006	603356	华菱精工	B013	工银瑞信新生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018	国泰基金	B005	西部利得基金	B002
000885	城发环境	B008	002747	埃斯顿	B009	600141	兴发集团	B004	603619	华胜天成	B012	600410	华胜天成	B007	华夏快线交易型货币基金	B020	兴全基金	B002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002
002018	*ST华信	B001	002781	奇信股份	B005	600186	*ST莲花	B015	603626	科森科技	B010	600664	哈药股份	B011	银河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016	国投瑞银基金	B007	易方达基金	B010
002137	麦达数字	B007	002847	盐津铺子	B012	600386	北巴传媒	B001	603678	火炬电子	B013	600685	中船防务	B002	华夏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021	汇丰晋信基金	B007	中科沃土基金	B005
002203	海亮股份	B005	002902	铭普光磁	B009	600410	华胜天成	B012	603678	火炬电子	B013	600664	哈药股份	B011	华夏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017	恒生前海基金	A08	中邮创业基金	B002
002259	ST升达	B004	002915	中欣氟材	B006	600685	中船防务	B002	603678	火炬电子	B013	600685	中船防务	B002	嘉实基金	B004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007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015
002321	华英农业	B015	002949	华阳国际	B003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 *ST华信

公告编号:2019-114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国际”或“公司”)股票已连续15个交易日(2019年7月22日-2019年8月9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1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现就有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条之(十八)款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通过本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1条的规定,出现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公告之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公司股票停牌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公司股票是否终止上市的决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3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是否终止上市的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收盘价低于每股面值的情形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3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公告之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公司股票停牌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公司股票是否终止上市的决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3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公告之日起